

证券代码：603197
债券代码：113692

证券简称：保隆科技
债券简称：保隆转债

公告编号：2025-048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 年 5 月 28 日，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行权价格由 44.26 元/股调整为 43.75 元/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1、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 年 8 月 30 日至 2023 年 9 月 8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无反馈记录。2023 年 9 月 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3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3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与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

5、2024 年 5 月 2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并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6、2024 年 8 月 1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7、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8、2024 年 10 月 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9、2025年5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二、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根据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以2024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212,090,646股为基数计算，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1元，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108,166,229.46元（含税）。

根据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若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行权期间，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派息：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1。

本次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44.26-0.51=43.75元/股。

三、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于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此次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是基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的合理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相关激励计划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结合公司2024年年度现金分红事项，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本次激励计划中关于行权价格调整方法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行权价格由44.26元/股调整为43.75元/股。

六、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公司律师认为，公司已就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履行了必要的批准和决策程序，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